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田于軒  
電話：(06)2986202#24  
電子信箱：aries10199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1116271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627100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「iPad自主學習教案發展課程」辦理教案設計工作坊，請鼓勵貴校至少一人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1年12月13日北教大資科字第111055007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111年12月起至112年6月辦理一系列研習，詳細課程資訊、研習日期與地點等課程內容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(<https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>) 查詢，後續規畫課程將陸續上架並開放報名。
- 三、系列課程需實際產出iPad課程教案，教案授權相關內容詳見附件。
- 四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李易恆，電話：02-27326721。
- 五、請惠予相關人員公（差）假出席本次活動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



裝

訂

